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19-037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及2019年5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天味食品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一、已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2019年5月24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于2019年8月23日到期并收到相关收益，本次到期情况如下：

购买方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天味食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8月23日	3.70	276.74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实施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余额为0元。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19-038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72号），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3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6,167,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9,311,348.12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11日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9CDA40113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与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925.67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家园”）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天味家园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和储存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万元）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天味家园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1322462	30,925.67

三、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订的主要内容

甲方1：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甲方2：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甲方1和甲方2统称“甲方”），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乙方”），丙方：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以下简称“丙方”）。协议主要内容为：

(一) 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31322462，截至2019年8月23日，专户余额为30,925.67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2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若甲方2以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甲方应当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该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2存单不得质押。

(二) 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 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 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丁淑洪、曾冠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2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2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2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 乙方按月（每月21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六)　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 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 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 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为避免疑问，乙方仅履行本协议项下明确约定的职责和义务，乙方不对专户的资金使用和划付进行监管。

(十)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对由于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尽其最大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任何一方应提交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诉讼。

(十一) 本协议自甲、乙、丙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终止。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有法律、法规规定的终止情形，或经协议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协议可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67　　证券简称：渤海轮渡　　公告编号：2019-066

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董事、总经理于新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轮渡”）于 2019年8月 23日收到董事、总经理于新建先生《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于新建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250,000股的公司股份，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5%。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于新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0,000	0.21%	IPO前取得：1,0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展力	45,000	0.009%	2017/7/19~2017/7/24	11.40-11.46	2017年6月28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于新建	不超过：250,000股	不超过：0.0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50,000股	2019/9/17 ～2020/3/1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 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二)其他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股票代码：603225　　股票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19-065
转债代码：113508　　转债简称：新凤转债
转股代码：191508　　转股简称：新凤转股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净利润下滑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披露了《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19年1-6月营业收入1,632,939.59万元，同比增长13.34%，涤纶长丝合计产量为182.56万吨，合计销量为185.84万吨，同比分别增长29.89%和34.27%。但2019年1-6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387.29万元，同比下滑34.11%。

公司2019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下滑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2019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原材料PTA受部分PTA生产厂商检修因素的影响处于供应偏紧的状态，导致公司2019年上半年原材料采购成本较去年同期上升。同时，受2019年二季度受原油价格下跌影响，公司涤纶长丝销售价格在5月、6月下降较大，盈利能力有所下降。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一“浙江独山能源220万吨PTA”项目投产后，公司未来“PTA+涤纶长丝”的业务结构将使得公司盈利能力受主要原材料PTA价格波动及原油价格波动影响显著降低。

综上，公司2019年半年度生产经营正常，涤纶长丝产品产量、销量同比增长，营业收入相应增长。但受主要原材料PTA价格上涨（短期供给偏紧所致）及产品价格下跌（原油价格二季度下跌所致）的影响，经营业绩有所下滑。上述影响经营业绩的不利因素将随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一“浙江独山能源220万吨PTA”项目的投产而显著弱化，公司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原油价格波动的风险将显著增强。

对于2019年上半年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滑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影响，公司进一步说明如下：

一、公司已经在发审会前报送的《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发行保荐书》、《反馈意见回复》等文件中对原材料价格、原油价格引起的销售价格波动对公司短期盈利能力的影响机制进行了分析说明，并提示了相关风险。

二、公司不存在其他在发审会后经营业绩变动的影响因素，也不存在其他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对当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导致公司2019年上半年业绩同比下滑的不利因素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9068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时信息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8月23日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和《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9066）。因工作疏忽，现对相关内容补充更正如下：

一、原《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公告》中披露内容

1.补充前内容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火电、风电、太阳能的发电供热设备折旧年限由12-20年调整为20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经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2.补充后内容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火电、风电、太阳能的发电供热设备折旧年限由12-20年调整为20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计财部依据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并结合实际情况，经测算自变更日2019年9月1日起至本年度末，预计分别减少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约244万元，该测算未经审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经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二、原《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披露内容

1. 更正前内容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9年9月9日（周一）下午3:00—2019年8月27日下午3:00”。

2.更正后内容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9年9月9日（周一）下午3:00—2019年9月10日（周二）下午3:00 ”。

因此对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9-057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包钢联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8月23日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出具的《进行股票质押的函》，包钢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进行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包钢集团于2019年8月22日将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67,200万股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办理了期限193天的质押融资业务，本次业务已由华泰证券于2019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理了申报手续。本次质押67,200万股的初始交易日为2019年8月22日，交易到期日为2020年3月2日。

二、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情况

截至2019年8月23日，包钢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00,683.44万股，限售流通股1,390,782.11万股，持股总数量2,491,465.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66%。本次质押后，包钢集团共质押公司股票784,273.46万股，占持有总额的31.48%。

三、其他披露事项

1、质押的目的

包钢集团本次股份质押系为补充企业流动性资金需求。

2、资金偿还能力

包钢集团资信状况良好，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等，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设预警履约保障比例和平仓履约保障比例，如低于平仓履约保障比例，可能引发质权人对质押股份的平仓行为。以上风险引发时，包钢集团将采取追加保证金或追加质押股票、提前归还融资或提供质权人认可的抵质押物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并及时通知公司。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058　　公司简称：永吉股份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吉股份	60305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根潇	刘 芹
电话	0851-86607332	0851-86607332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
电子信箱	yugx_777@sina.com	785430565@qq.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30,617,558.87	1,006,890,386.56	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1,390,108.42	932,125,094.17	-1.1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86,876.01	33,248,623.93	-32.07
营业收入	185,347,613.05	218,156,018.42	-1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82,388.13	63,206,142.66	-4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721,777.09	59,159,706.64	-2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7.18	减少3.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true	true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77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3	194,566,200	193,494,000	质押	124,806,452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0	46,504,000	0	无	0
贵州裕美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2	38,214,000	0	质押	34,500,000
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7	25,867,800	0	质押	5,490,000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7	19,976,300	0	质押	14,982,000
高 翔	境内自然人	3.55	14,872,400	0	质押	7,750,000
刘 伟	境内自然人	0.76	3,171,000	0	无	0
邓代兴	境内自然人	0.56	2,345,600	0	无	0
上海叁圭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451,500	0	无	0
鲍志刚	境内自然人	0.18	768,8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代兴先生与上海叁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烟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主，同时大力拓展药标、酒标以及其他社会印刷品业务。公司在保持烟标等烟用物资产品稳定的基础上，根据客户需求结构的调整快速响应需求端的变化，加大烟标、酒标的设计和工艺升级力度，为未来获得新订单实现产品结构调整打下良好的基础。

（一）进一步拓展主营业务，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努力开发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生产管理、质量控制和工艺创新，积极应对客户产品结构调整的趋势。其中，烟标产品打样10项，中标2项，酒标产品打样21项，实际应用生产11项。报告期内，公司入围福建中烟设计供应商库，为下一步开拓福建中烟业务奠定基础；酒标产品开拓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永吉盛珑已经开发的客户有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在产的青稞酒品牌有 “天佑德岩窖30”；此外，服务的其他酒标品牌有四川五粮液生态酿酒有限公司旗下的“一尊天下”、贵州习酒集团的“经典习酒”、贵州金沙酒业集团的“金沙回沙系列酒” 等。

2019年1-6月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18,534.7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5.04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68.24万元，同比上年下降40.38%。主要原因系：1、新产品和部分酒标产品的结算特殊性导致的相应订单将在下半年确认收入，预计影响金额为2480.39万元。2、因持有二级市场股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及交易佣金合计影响金额729.59万元。3、上年同期公司收到上市补助400万元，本期无此项补助；本期公司对联营企业西牛王印务确认的投资收益减少194.06万元。由于烟标产品的供应是在投标结果确定后，根据中烟公司的生产计划分配到逐月计划下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烟标订单实际执行情况与上年同期比较来看，预计下半年订单执行情况好于上半年；同时，随着酒标客户和产品的持续开发，酒标的订单也将逐步稳定。因此，公司预计全年主营业务收入与上年同期比较波动不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烟用物资（含烟标、框架纸及铝箔纸）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74亿元，同比上年减少15.06%。其他社会包装产品开发方面，上半年药包产品销售收入586.12万元，同比上年增长67.95%。酒标业务实现业务收入378.81万元，同比下降81.74%，酒标产品另有1,080.39万元因白酒行业结算特殊性影响未在本期确认收入，实现其他社会印刷品销售收入92.08万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工艺技术创新，为客户设计打样产品35项，应用实际产品17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一步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研发设计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可投入使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母公司的技改项目投入，已建设完成MES智慧工厂管理系统并开始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立体智能仓库管理系统的改造也即将完成。

（四）为助力公司进行产业战略升级，协助公司从商标设计、开发及印刷产业向文化、教育、健康产业拓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影响力，同时在产业升级中获得较高的资本增值收益。公司参与设立的上海箭征永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报告期内已经对外投资九个项目，为公司未来产业拓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4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邮件及电话形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讨论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

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3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董事会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10:0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并同意披露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5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4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1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76元，募集资金总额20,068.16万元，扣除各项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7,100.10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19日对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 [2016]第5-00049号的《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29.16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598.1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5年3月28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与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公司、托管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交通银行贵阳经济开发区支行于2016年12月16日分别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各银行分别开设了1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公司2017年11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募投实施主体到金马包装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据此，贵州金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2017年11月14日与托管银行、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及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1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602010100100320818	29.16	
2	交通银行经开区支行	521000123012016003928	0	
3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606716881	0	
		合计	29.16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10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4.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98.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否	8,788.35	8,788.35	604.89	8941.15	99	2019年12月			否
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否	3,309.49	3,309.49	0	3342.46	100	2019年12月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2.26	5,002.26	0	2314.50	100	2018年9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100.10	17,100.10	604.89	14598.11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2855.4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7,100.10	17,100.10		17453.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改造技改项目”实施地点由贵阳变更到龙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300万元，该事项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5-00074号《关于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由协议各方共同监管，将按照后续投入进度和按“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进行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 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含理财收益和利息）大于承诺投资总额，但投入进度未达到100%是由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 2. 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募集资金3309.49万元，实际投入金额3342.46万元，实际投入比募集资金超出32.97万元是包含了理财收益和利息；而截止期末投资进度为“100%”针对的是募集资金已全额投放，实际项目后期由自有资金继续进行投资，截止报告期末项目尚未完成。									